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8月14日至2024年11月13日止。

第 78548585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5月13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地 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瑞合西二路9号

代理机构 北京易光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7类：半导体制造机；半导体晶片加工机；半导体晶片处理设备